

附件 3:

寿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考评类型:项目实施过程考评 项目完成结果考评

项目名称 公交公司运营亏损财政补贴

项目单位 寿县交通运输局

主管部门 寿县交通运输局

考评工作组: 中介机构 专家组 考评组

2020 年 12 月 30 日

项目负责人	杨刚	联系电话	13605649628
地 址	寿县交通运输局		邮编 232200
项目起止时间	2020年1月1日到2020年12月31日		
计划投资额(万元)	264	实际到位资金(万元)	264
其中: 中央财政		其中: 中央财政	
省财政		省财政	
市财政		市财政	
区、县(市)财政	264	区、县(市)财政	264
其它		其它	
基本概况	<p>2015年8月, 县政府办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财政局就顺民公交公司实行低票价、减免票、承担政府指令性任务等形成的政策性亏损等方面投入, 进行磋商。根据县财政、审计、交通运输等部门组织的联合调研核查小组提供的数据, 并参照霍山、金寨等周边县市做法, 经多伦协商初步与顺民公交公司达成协议: 即每车每年4万元财政补贴。现共计补贴公交车数量66辆, 共计264万元。</p>		

<p>项目绩效预期目标</p>	<p>弥补寿县顺民公交公司实行低票价、减免票（现役军人、残疾军人、因公致残人民警察，盲人、二级以上肢体残疾人，70周岁以上老人，身高1.3米以下的儿童等）、承担政府指令性任务等形成的政策性亏损，提高群众出行满意度。</p>
<p>项目执行情况</p>	<p>按照《寿县城区公交车运营考核暂行办法》，财政补贴款由交通运输局一次性补贴企业70%，年终考核合格后再兑付30%。</p>
<p>自评结论</p>	<p>达到预期绩效目标</p>

问题与建议

姓名	职称/职务	单位	签字
高为	股长	寿县交通运输局	高为
靳峰	副股长	寿县交通运输局	靳峰
王同庆	会计	寿县交通运输局	王同庆
于金亮	会计	寿县交通运输局	于金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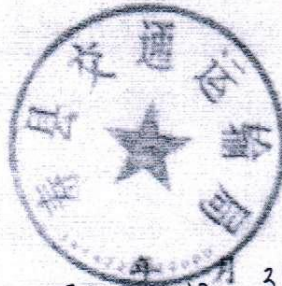
考评工作组组长：

XP

2020年12月31日

项目单位负责人（签字并盖章）：

夏丁



2020年12月31日